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作为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旷达”、“发行人”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超募资金使用及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有关规定，对江苏旷达 2011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613 号）核准，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10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00,5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等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5,150.28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5,349.7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 2010 年 11 月 29 日，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0JNA4017”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公司 2010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56,112,507.44 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97,661,985.82 元（包括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399,493.26 元、未转出的发行上市费用 8,277,828.50 元，不包括年末预划至自有资金账户的于 2011 年 1 月实施完毕的使用超募资金对子公司增资款 8,400,000.00

元)。

(三)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根据《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两个项目：引进无梭织机生产高档汽车内饰面料项目，项目总投资 15,409.30 万元；汽车装饰用有色差别化纤维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 10,908.20 万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77,997,138.19 元。

2010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40.00 万元，自有资金 36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长春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增资。2011 年 1 月 7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840.00 万元及自有资金 36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长春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增资，长春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已于 2011 年 1 月 12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1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行两项二期扩能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3,420.22 万元实施《引进无梭织机生产高档汽车内装饰面料技改扩能项目（二期）》和《汽车装饰用有色差别化纤维二期扩能项目》，2011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进行两项二期扩能项目的议案》，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0,747,193.00 元。

2011 年 5 月 1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 万元增资广州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用于购置面料复合设备及真皮裁切-真皮热合生产线，2011 年 6 月 20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1,0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广州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增资，广州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已于 2011 年 7 月 14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1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500.00 万元对子公司天

天津市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进行增资，2011年10月12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1,50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天津市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增资，天津市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已于2011年10月17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2011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42,144,331.19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461,451,023.59元（包括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6,210,690.72元，扣除已转出的上市发行费用8,277,828.5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要求制定了《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修订本）》，并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分别与我公司及中国农业银行常州市潘家支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常州市潘家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市中山门支行、中国民生银行常州支行营业部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合计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常州市潘家支行	601101040009358	65,311,406.19	2,457,782.58	67,769,188.77
中国农业银行常州市潘家支行	3204211101201000075080	86,473,919.68	3,012,237.14	89,486,156.82

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市中山门支行	1105020319001 507072	160,131,940.38	406,991.23	160,538,931.61
中国民生银行常州支行营业部	3701014170006 506	143,323,066.62	333,679.77	143,656,746.39
合 计		455,240,332.87	6,210,690.72	461,451,023.59

三、201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见下表（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5,349.7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14.4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4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825.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4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8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引进无梭织机生产高档汽车内饰面料项目	否	15,409.30	15,409.30	4,768.12	8,898.88	57.75	2011年底	1,478.09	建设中	否
汽车装饰用有色差别化纤维生产项目	否	10,908.20	10,908.20	3,031.59	8,782.08	80.51	2012年底	442.66	建设中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6,317.50	26,317.50	7,799.71	17,680.96			1,920.75		
超募资金投向										
引进无梭织机生产高档汽车内饰面料技改扩能项目(二期)	否	18,752.24	18,752.24	2,739.04	2,739.04	14.61	2013年6月底		建设中	
汽车装饰用有色差别化纤维二期扩能项目	否	14,667.98	14,667.98	335.68	335.68	2.29	2013年底		建设中	

归还银行贷款	否	25,730.00	25,730.00		25,730.00	100.00				
向全资子公司增资	否	3,340.00	3,340.00	3,340.00	3,34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62,490.22	62,490.22	6,414.72	32,144.72					
合计		88,807.72	88,807.72	14,214.43	49,825.6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详见四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一（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根据《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两个项目：引进无梭织机生产高档汽车内饰面料项目，项目总投资 15,409.30 万元；汽车装饰用有色差别化纤维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 10,908.20 万元。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XYZH/2010JNA4017-1”号《关于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鉴证，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引进无梭织机生产高档汽车内饰面料项目 35,570,138.05 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汽车装饰用有色差别化纤维生产项目 48,060,466.20 元。</p> <p>2010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3,630,604.25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83,630,604.25 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外，其余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预期收益的情况

(一)引进无梭织机生产高档汽车内饰面料项目实施进度晚于预期, 原因为:

(1) 公司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时间为 2010 年 11 月底, 虽然公司在前期已经投入资金, 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设备大部分是进口设备, 设备的供货周期较长; (2) 由于国家政策影响市场需求, 公司审慎进行固定资产投资, 因此影响了项目实施进度。

(二) 汽车装饰用有色差别化纤维生产项目实施进度晚于预期, 原因为: 项目进口设备采购周期长, 还未全部到位。

(三) 超募资金投资的二期扩能项目实施进度晚于预期, 原因为: 在首期投入后, 公司根据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进行调研, 对项目投资计划进行分析研讨, 因此放缓投资进度。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的情况见下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对子公司增资，由其设立成都分公司	840.00	840.00	840.00					
合计	-	840.00	840.00	840.0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11 年 5 月 1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终止由长春旷达设立成都分公司事项，将有利于公司的未来发展。为提高超募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变更超募资金使用用途，对长春旷达以超募集资金 840 万元及自有资金 360 万元的增资变更为长春旷达发展业务需要使用，补充长春旷达流动资金，以满足生产经营需求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七、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根据信用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2012 年 4 月 16 日出具的 XYZH/2011JNA2018-1 号《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会计师认为：“江苏旷达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江苏旷达 201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结论

通过现场检查、访谈、查阅中介机构意见、按月获取银行对账单并履行必要的核查程序，我们认为：江苏旷达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符合相关规定，所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江苏旷达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